证券代码:603002 证券简称:宏昌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4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728号保利中创孵化器3号楼212室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16,957,8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401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林瑞荣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陈义华出席会议;高管萧志仁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4,350,935	99.5774	2,370,202	0.3841	236,700	0.0385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4,386,135	99.5831	2,337,802	0.3789	233,900	0.0380

3、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4,320,335	99.5724	2,397,802	0.3886	239,700	0.0390

4、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日常/偶发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估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144,700	80.2059	2,467,702	17.7595	282,700	2.0346

5、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4,193,135	99.5518	2,468,602	0.4001	296,100	0.0481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4,203,735	99.5535	2,465,602	0.3996	288,500	0.0469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905,435	99.5052	2,655,602	0.4304	396,800	0.0644

8、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4,081,035	99.5337	2,462,602	0.3991	414,200	0.0672

9、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891,485	99.5029	2,659,652	0.4310	406,700	0.0661

10、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4,043,135	99.5275	2,480,202	0.4020	434,500	0.0705

11、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1.01议案名称:确认董事长林瑞荣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852,035	99.4761	2,729,602	0.4430	498,000	0.0809

11.02议案名称:确认董事江胜宗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879,035	99.4698	2,769,002	0.4494	497,800	0.0808

11.03议案名称:确认董事刘焕章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210,035	99.4650	2,799,002	0.4540	498,800	0.0810

11.04议案名称:确认董事方业纬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051,035	99.4683	2,779,002	0.4508	497,800	0.0809

11.05议案名称:确认董事蔡瑞珍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657,935	99.4651	2,799,202	0.4537	500,700	0.0812

11.06议案名称:确认董事林仁宗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239,535	99.4690	2,770,202	0.4493	503,100	0.0817

11.07议案名称:确认独立董事何贤波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654,035	99.4645	2,789,202	0.4520	514,600	0.0835

11.08议案名称:确认独立董事黄颖聪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654,235	99.4645	2,794,302	0.4529	509,300	0.0826

11.09议案名称:确认独立董事何志儒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657,335	99.4650	2,789,002	0.4520	511,500	0.0830

12、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2.01议案名称:确认监事任建军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324,935	99.4643	2,789,502	0.4523	513,400	0.0834

12.02议案名称:确认监事龚冠华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653,135	99.4643	2,789,502	0.4521	515,200	0.0836

12.03议案名称:确认监事吴最2024年度薪酬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676,235	99.4680	2,769,502	0.4488	512,100	0.0832

1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3,327,335	99.4115	3,323,102	0.5386	307,400	0.0499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4.01	关于补选杨胜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07,437,064	98.4568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40,277,885	92.9555	2,655,602	6.1287	396,800	0.9158
11.01	确认董事长林瑞荣2024年度薪酬	40,102,685	92.5511	2,729,602	6.2995	498,000	1.1494
11.02	确认董事江胜宗2024年度薪酬	40,063,485	92.4606	2,769,002	6.3904	497,800	1.1490
11.03	确认董事刘焕章2024年度薪酬	40,032,485	92.3891	2,799,002	6.4596	498,800	1.1513
11.04	确认董事方业纬2024年度薪酬	40,053,485	92.4376	2,779,002	6.4135	497,800	1.1489
11.05	确认董事蔡瑞珍2024年度薪酬	40,030,385	92.3843	2,799,202	6.4601	500,700	1.1556
11.06	确认董事林仁宗2024年度薪酬	40,056,985	92.4456	2,770,202	6.3932	503,100	1.1612
11.07	确认独立董事何贤波2024年度薪酬	40,026,485	92.3753	2,789,202	6.4370	514,600	1.1877
11.08	确认独立董事黄颖聪2024年度薪酬	40,026,685	92.3757	2,794,302	6.4488	509,300	1.1755
11.09	确认独立董事何志儒2024年度薪酬	40,029,785	92.3829	2,789,002	6.4366	511,500	1.1805
14.01	关于补选杨胜刚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3,809,514	78.0274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程益群律师、高瑶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宏昌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25-046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暨新增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北京用友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友数能")系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友网络"或"公司")全资子公司

● 被担保人名称: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友政务")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将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不超过人民币36,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60,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2025年2月,公司向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银行")申请集团综合授信额度30,000万元并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公司全资子公司用友数能与中关村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用友数能为上述授信额度项下公司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不超过人民币36,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用友网络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临2025-014)。

近日,公司拟与中关村银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补充协议,将公司申请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由30,000万元调整为50,000万元,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用友政务可使用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据此,公司全资子公司用友数能拟与中关村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用友数能为上述授信额度项下用友网络及用友政务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将担保的最高债权额由不超过人民币36,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60,000万元。

本次担保属于子公司为母公司以及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暨新增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担保事项系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00001760P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343,632.3835万(元)

成立日期:1995-01-18

法定代表人:王文京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68号

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打印纸和计算机耗材;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库服务;销售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出租办公用房;零售图书;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机房所在地为北京、南昌)、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北京、南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全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06月18日);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09月09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机房所在地为北京、南昌)、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北京、南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全国)、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担保双方关系:用友数能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通过直接方式持有其100%股权。

被担保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156,835,132	22,284,808,283
负债总额	14,357,357,009	13,258,791,885
归母净资产	8,246,605,925	7,497,655,590
项目	2024年1月-12月(经审计)	2025年1月-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152,729,443	1,378,062,260
归母净利润	-2,061,309,357	-735,789,398

2、被担保人名称: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461354032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15,086.9226万(元)

成立日期:2002-12-24

法定代表人:柯敏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永丰路9号院3号楼3层101-A01至A10室、4层101-A01至A10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办公用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担保双方关系:用友数能与用友政务均由用友网络控股。

被担保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81,831,293	606,607,375
负债总额	407,533,891	373,045,458
归母净资产	274,297,402	233,561,917
项目	2024年1月-12月(未经审计)	2025年1月-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16,685,951	73,504,830
归母净利润	-293,219,243	-40,735,484

三、担保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北京用友数能科技有限公司

债务人:由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为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用友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的最高债权额:由不超过36,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60,000万元

除此之外,原《最高额保证合同》其他条款不变。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用友数能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用友网络及用友政务的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可以全面掌握其运营和管理情况,并对其重大事项决策及日常经营管理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暨新增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用友数能为用友网络及用友政务向中关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不超过60,000万元的担保。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为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用友网络及用友政务的经营业务有序开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故董事会同意该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事项),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亦无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5-038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独立董事刘登明先生的辞职报告。刘登明先生任职本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上市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但是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刘登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1号指引》")及《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登明先生将继续履行职责,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公司董事会对刘登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1号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5月1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换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及建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洪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刘洪蛟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其为独立董事后,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即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洪蛟先生的职业、学历、资格证书、工作经历等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查,发表如下审查意见:经审查,本次提名已征得候选人的同意,刘洪蛟先生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担任独立董事所应具有的独立性,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拥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提名刘洪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时止,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刘洪蛟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洪蛟先生,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2004年6月至2010年6月,任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年6月至2012年6月,任北京市凯文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2年6月至2014年6月,任北京国枫凯文(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4年6月至今,任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刘洪蛟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刘洪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公司法》《1号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130 证券简称:晶华微 公告编号:2025-026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至5月2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SDICMicro.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5年4月19日和2025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13:00-14: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13:00-14: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总经理梁桂武先生,独立董事余景选先生,财务总监冯勤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纪臻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22日(星期四)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15日(星期四)至5月2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SDICMicro.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86518303

邮箱:IR@SDICMicro.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62 证券简称:航天软件 公告编号:2025-027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人民币2,624万元的政府补助款,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预计对公司2025年度的利润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相关年度损益的影响情况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华勤技术 公告编号:2025-052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05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绿科路699号华勤全球研发中心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0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66,178,66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6404

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不包含公司回购专户账户中的股份。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文生先生主持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李玉桃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6,089,681	99.9884	48,448	0.0063	40,540	0.0053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6,086,781	99.9880	49,748	0.0065	42,140	0.0055

3、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6,091,981	99.9887	46,948	0.0061	39,740	0.0052

4、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3,193,323	99.6104	2,943,306	0.3841	42,040	0.0055

5、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6,049,801	99.9832	85,628	0.0112	43,240	0.0056

6、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57,581,102	98.8778	8,551,827	1.1162	45,740	0.0060

7、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29,146,597	99.9850	53,448	0.0085	41,040	0.0065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6,083,581	99.9876	52,648	0.0069	42,440	0.0055

9、议案名称:《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1,311,207	99.3647	4,809,922	0.6278	57,540	0.0075

1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6,080,681	99.9872	54,748	0.0071	43,240	0.0057

1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5,868,221	99.9595	264,608	0.0345	45,840	0.0060

1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6,077,081	99.9867	58,548	0.0076	43,040	0.0057

13、议案名称:《关于申请注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5,867,065	99.9593	252,264	0.0329	59,340	0.0078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624,801	98.6788	85,628	0.8779	43,240	0.4433
6	《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1,156,102	11.8530	8,551,827	87.6780	45,740	0.4690
7	《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659,181	99.0313	53,448	0.5480	41,040	0.4207
1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取消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9,655,681	98.9954	54,748	0.5613	43,240	0.443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6、议案12为特别决议议案,均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上述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10均为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3、上述议案7、议案9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7的关联股东海南创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崔国鹏及一致行动人海南勤沅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回避表决;议案9的关联股东胡赛雄未参与本次会议表决。

4、本次股东大会听取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川、贾海亮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 上网公告文件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5-030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新放街1号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8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43,204,87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43,204,8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8.399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8.399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李宁主持,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崔建伟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2,083,748	99.5390	1,084,693	0.4459	36,431	0.015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2,083,410	99.5388	1,085,031	0.4461	36,431	0.0151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2,468,805	99.6973	687,144	0.2825	48,923	0.020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2,467,743	99.6969	695,336	0.2859	41,793	0.0172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2,512,278	99.7152	676,101	0.2779	16,493	0.0069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2,350,385	99.6486	813,902	0.3346	40,585	0.0168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2,061,733	99.5299	1,127,846	0.4637	15,293	0.0064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42,061,455	99.5298	1,130,924	0.4650	12,493	0.0052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4,008,231	90.1366	1,489,246	9.5826	43,631	0.2808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919,931	95.2602	676,101	4.6268	16,493	0.1130
6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758,038	94.1523	813,902	5.5698	40,585	0.2779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3,469,386	92.1769	1,127,846	7.7183	15,293	0.1048
9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079,648	89.5098	1,489,246	10.1915	43,631	0.298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9个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5、6、7、9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

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为227,663,764股;

4、本次股东大会听取了《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辽宁恒信(沈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邵凤、孙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 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5-032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母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期限一年。以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民智通")名下自有不动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以兴民智通持有的武汉英泰斯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泰斯特")410.42万股提供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以兴民智通持有的北京九五智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五智驾")2640.76万股提供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兴民力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民力驰")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次全资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由子公司履行审议程序,无需母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抵押物的基本情况

1、本次拟用于抵押的资产为兴民智通位于海岱河口于家村不动产。

序号	项目	权证号	面积
1	不动产	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61318号	宗地面积:4875㎡/建筑面积:3978.3㎡
2	不动产	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61206号	宗地面积:11973㎡/建筑面积:8899.6㎡
3	不动产	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61654号	宗地面积:199735㎡/建筑面积:125629.74㎡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上市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720751371J

4、法定代表人:高赫男

5、注册资本:620,570,400.00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99年12月28日

7、住所: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终端测试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汽车轮毂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汽车新车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关系:兴民力驰为兴民智通全资子公司

九五智驾为兴民智通控股子公司

英泰斯特为兴民智通参股子公司

10、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507,397,650.53	2,780,176,952.34
负债总额	1,280,996,554.58	1,417,818,508.47
净资产	1,226,401,095.95	1,362,358,443.87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3月
营业收入	781,333,143.21	225,491,363.40
利润总额	341,042,353.66	177,498,179.15
净利润	184,142,145.96	136,026,392.92

注:上述2024年度数据为审计数据,2025年3月数据未经审计。

11、其他说明

母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失信或受到惩戒的情况。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兴民力驰有限责任公司

1、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最高担保金额:13000万元人民币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4、担保期间:

(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乙方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2)乙方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展期无需经保证人同意,保证人仍需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乙方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止。

(二)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最高额抵押合同》

1.1担保方式:最高额抵押担保

1.2最高担保金额:13000万元人民币

1.3抵押不动产:(1)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61318号,宗地面积:4875㎡/建筑面积:3978.3㎡;(2)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61206号,宗地面积:11973㎡/建筑面积:8899.6㎡;(3)鲁(2019)龙口市不动产权第0061654号,宗地面积:199735㎡/建筑面积:125629.74㎡

1.4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2、《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2.1担保方式: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

2.2最高担保金额:20000万元人民币

2.3质押股权: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九五智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58.23%股权

2.4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3、《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3.1担保方式: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

3.2最高担保金额:13000万元人民币

3.3质押股权: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英泰斯特电子技术有限公司40.66%股权

3.4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垫付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五、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兴民力驰对外担保累计金额13000万元,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智通 公告编号:2025-031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母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6000万元的银行授信,期限一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兴民力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民力驰")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兴民")为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且以唐山兴民名下不动产为其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额度3000万元人民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次全资子公司对母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由子公司履行审议程序,无需母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抵押物的基本情况

1、本次拟用于抵押的资产为唐山兴民位于玉田县后湖工业聚集区不动产。

序号	项目	权证号	面积
1	不动产	玉田国用(2011)第420号	20.28亩
2	不动产	玉田国用(2015)第693号	87320㎡
3	不动产	玉田国用(2011)第374号	232.86亩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类型:上市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00720751371J

4、法定代表人:高赫男

5、注册资本:620,570,400.00元人民币

6、成立日期:1999年12月28日

7、住所: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终端测试设备制造;终端测试设备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实验分析仪器销售;汽车轮毂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汽车新车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国内贸易代理;贸易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关系:兴民力驰、唐山兴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母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507,397,650.53	2,780,176,952.34
负债总额	1,280,996,554.58	1,417,818,508.47
净资产	1,226,401,095.95	1,362,358,443.87
项目	2024年度	2025年3月
营业收入	781,333,143.21	225,491,363.40
利润总额	341,042,353.66	177,498,179.15
净利润	184,142,145.96	136,026,392.92

注:上述2024年度数据为审计数据,2025年3月数据未经审计。

11、其他说明

母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失信或受到惩戒的情况。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一)兴民力驰有限责任公司

1、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本金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3、担保范围:主债权以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法律规定应加倍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代理费、提存费、鉴定费等,下同)、因债务人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4、担保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若主合同项下债权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批到期的,则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该批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甲方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及主合同之约定提前收回债权或解除主合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提前到期之日或解除主合同之日起三年。

(二)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

1.1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2担保本金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1.3担保范围:主债权以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法律规定应加倍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代理费、提存费、鉴定费等,下同)、因债务人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1.4担保期间: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若主合同项下债权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主合同项下债务分批到期的,则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该批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甲方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及主合同之约定提前收回债权或解除主合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提前到期之日或解除主合同之日起三年。

2.1担保方式:抵押担保

2.2担保本金金额:3000万元人民币

2.3担保范围:主债权以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法律规定应加倍支付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甲方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代理费、提存费、鉴定费等,下同)、因债务人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上述担保事项尚未签订正式的担保协议,具体的担保情况、担保范围及担保金额等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五、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兴民力驰对外担保累计金额13000万元,全资子公司唐山兴民对外担保累计金额0万元。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